

交易資料併一般時段揭示

涂憶君／台北報導

在期貨市場增加盤後交易時段後，每日交易時段區分為一般交易時段及盤後交易時段，期交所每一交易日僅於一般交易時段公告每日結算價，同時進行結帳作業，故盤後交易時段相關交易及結算作業，除另有規定外，於次一般交易時段辦理。

以臺股期貨為例，一般交易時段交易時間為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時45分，盤後交易時段交易時間則為下午3時至次日凌晨5時，台股期貨盤後交易的相關資料，將於隔日一般

交易時段揭示。

期交所表示，期貨市場盤後交易制度是參考國外交易所作法，每日交易及結算作業以一般交易時段收盤為劃分點，盤後交易時段交易屬於次一般

交易時段，與證交所施行的盤後定價交易，其買賣與當日市場交易時間成交買賣，合併編製交割計算表的方式不同。

在即時行情揭示部分，盤後交易時段與一般交易時段的委託與成交價量資訊分開揭露。期交所現有行情資訊網站已在一般交易時段提供成交行情、未成交之最佳五檔價格與數量以及當盤開盤價、最高成交價、最低成交價及參考價，未來在盤後交易制度上線後，盤後交易時段與一般交易時段資訊

會分開揭示。

另外，在期交所網站交易資訊揭示部分，交易人可自行篩選查詢一般交易時段或盤後交易時段的行情表，將分別揭示一般交易時段及盤後交易時段之開盤價、最高價、最低價、

最後成交價等資訊，另在交易資料統計方面，每日盤後交易時段交易資料將併入次一交易日一般交易時段的交易資料合計，故未來盤後三大法人交易資訊亦將併入次一一般交易時段揭示。